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
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
告

天职业字[2026]8880号

目 录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_____1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
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_____3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海防”）《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管理层的责任

中国海防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编制《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中国海防《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中国海防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中国海防 2025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中国海防 2025 年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6]8880 号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将公司2025年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010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1月向5名特定投资者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8,961,248股，发行价格26.76元/股，共募集资金人民币2,113,002,996.48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110,889,993.48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20年1月23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于2020年1月23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ZG10022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募集资金拨付情况和使用情况

公司2025年全年募集资金使用额为12,869.17万元，其中投入项目的资金8,009.25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子公司流动性合计4,859.92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合计197,489.53万元，其中用于支付现金收购标的资产的对价80,975.38万元，使用募集资金专户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合计31,100.00万元，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4,859.92万元，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合计80,554.23万元。

2、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公司本部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2,096.30万元（含募集资金存放产生银行存款利息金额2,082.70万元，未拨付补流款13.62万元，银行手续费支出0.02万元），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15,682.52万元，募集资金专户账户余额合计为17,778.82万元。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 年 1 月 22 日
本次报告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u>211,300.30</u>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211.30
二、募集资金净额	<u>211,089.00</u>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184,620.37
本年度使用金额	8,009.25
暂时补流金额	4,859.92
现金管理金额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2.32
其他-具体说明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4,181.68
其他-具体说明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u>17,778.82</u>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制定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规定，结合《公司章程》和募集资金管理实际情况，公司在 2021 年年内对原《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制度更名为《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公告，于 2021 年 10 月 19 日经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2 年，公司根据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于 2022 年发布的一系列上市公司监管规则的修订情况，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形成了《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22 年修订)》(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次日公告，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经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4 年，公司根据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该制度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4 月 27 日公告，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5 年，为贯彻落实新《公司法》配套修订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证监会公告〔2025〕6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的相关调整，公司根据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修订）、中国证监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过渡期安排》，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相应修订，该制度于 2025 年 7 月 15 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7 月 16 日公告，于 2025 年 7 月 31 日经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同意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在本次重组交割完成后在相关开户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和管理。

公司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奥运村支行（以下简称“广发银行奥运村支行”）开立了中国海防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编号：临 2019-053）。

2020 年 2 月 21 日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编号：临 2020-004）。

杭州瑞声海洋仪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声海仪”）、中船重工海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声科技”）、中船重工双威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威智能”）、连云港杰瑞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瑞电子”）、连云港杰瑞自动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瑞自动化”）、青岛杰瑞自动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杰瑞”）、中船辽海装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辽海装备”）、上海中原电子技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电子”）、中船永志泰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永志”）、中船涿州杰瑞智能制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涿州杰瑞自动化”）为公司子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2020 年 6 月 28 日，海声科技、瑞声海仪及双威智能分别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宜昌自贸区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宜昌自贸区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上泗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上泗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涿州支行（以



下简称“中国银行涿州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0年7月20日,青岛杰瑞、杰瑞自动化、杰瑞电子及辽海装备分别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第三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青岛市北第三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高新区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连云港高新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以下简称“浦东银行连云港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滨河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沈阳滨河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2年1月5日、2022年7月18日,中原电子及中船永志先后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莘庄工业园区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上海莘庄工业园区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5年5月13日,涿州杰瑞自动化将其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北京大兴支行)确定为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与前述各子公司及相应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2020年7月21日、2022年5月20日、2022年7月26日、2025年5月13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编号:临2020-018)、《关于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编号:临2020-020)、《关于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编号:临2022-015)、《关于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编号:临2022-030)、《关于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编号:临2025-016)。四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合计余额为17,778.82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开立及存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1月22日			
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奥运村支行	137211516010009557	2,096.30	使用中
杭州瑞声海洋仪器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上泗支行	19020301040023234	0.69	使用中
中船重工海声科技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宜昌自贸区支行	1807080029200276074	3,077.96	使用中
中船重工双威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涿州支行	101913832981		使用中



发行名称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 年 1 月 22 日

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连云港杰瑞电子有限公司	浦东银行连云港分行	20010078801900002206	5,190.79	使用中
连云港杰瑞自动化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连云港高新支行	553474790704	699.95	使用中
中船涿州杰瑞智能制造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北京大兴支行	321510100100197255	715.38	使用中
青岛杰瑞自动化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青岛市北第三支行	38090801040022529	4,417.63	使用中
中船辽海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农业银行沈阳滨河支行	06181001040032954	20.46	使用中
上海中原电子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上海莘庄工业园区支行	31050178540000001411	1,515.35	使用中
中船永志泰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上海莘庄工业园区支行	31050178540000001455	44.31	使用中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所承诺的情况，公司在本次交易所获取的募集配套资金，在扣除中介机构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后，将用于支付现金收购标的资产的对价、标的公司项目建设、补充上市公司和标的资产流动资金、偿还债务等。

本次交易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11,089.00 万元，其中用于标的公司项目建设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99,000.00 万元；用于支付现金对价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80,975.38 万元；余下募集资金用于补充上市公司和标的资产流动资金、偿还债务等。

在本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2,869.17 万元，其中用于投入项目的募集资金合计 8,009.25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2025 年度）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为保障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公司已于前期利用自



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旗下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额为 10,334.66 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上述事项出具了《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G11683 号），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 年 1 月 22 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海洋防务 XXXX 探测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3,000.00	5,803.30	5,803.30	2020 年 7 月 22 日	2020 年 7 月 20 日
水声侦察装备产业化 XXXX 建设项目	5,500.00	278.09	278.09	2020 年 7 月 22 日	2020 年 7 月 20 日
工业智能装备产业化建设项目	5,500.00	1,383.69	1,383.69	2020 年 7 月 22 日	2020 年 7 月 20 日
海洋信息电子及关键零部件产业化项目	27,827.00	1,709.63	1,709.63	2020 年 7 月 22 日	2020 年 7 月 20 日
智能装备及数字化车间产业化项目	7,016.00	893.45	893.45	2020 年 7 月 22 日	2020 年 7 月 20 日
通信导航及智能装备产业化项目	10,157.00	42.01	42.01	2020 年 7 月 22 日	2020 年 7 月 20 日
水声探测及对抗装备产业化建设项目	10,000.00	224.49	224.49	2020 年 7 月 22 日	2020 年 7 月 20 日
合计	<u>99,000.00</u>	<u>10,334.66</u>	<u>10,334.66</u>		

2020 年 7 月 20 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2020 年 7 月 22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0,334.66 万元。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年6月29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同意公司使用27,786.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公司子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2022年6月29日起至2023年6月28日止。2022年6月30日，子公司杰瑞电子、青岛杰瑞、杰瑞自动化、中原电子根据公司要求提交《关于使用闲置募投项目资金补流的承诺函》。截至2023年6月28日，上述子公司已将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27,786.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3年7月14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同意公司使用14,5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公司子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2023年7月14日起至2024年7月13日止。2023年7月15日，子公司杰瑞电子、青岛杰瑞、中原电子根据公司要求提交《关于使用闲置募投项目资金补流的承诺函》。截至2024年7月11日，上述子公司已将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14,50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独立财务顾问。(参见《关于归还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临2024-028)

2024年7月25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同意公司使用1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公司子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5年7月25日，上述款项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独立财务顾问。(参见《关于归还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临2025-032)。

2025年8月2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同意公司使用7,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公司子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1月22日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金额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起 始日期	计划补充流 动资金时长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 期	归还募集 资金日期	归还募集 资金金额



7,000.00	2025年8月28日至	12个月	2025年8月28日	尚未到期	尚未到期
	2026年8月27日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此情况。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不适用。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此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第九届董事会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新增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新增实施主体。具体公告详见《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新增实施主体的公告》（编号：临 2025-014）。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 2025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1 年 9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涉及变更募集资金合计为 20,157.00 万元，占公司募集资金净额的 9.55%。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及部分投资内容的调整，不涉及对原项目名称及募集资金总额进行变更，不涉及关联交易。变更内容主要是：

- 1、“通信导航及智能装备产业化项目”变更建设地点；
- 2、“水声探测及对抗装备产业化建设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和建设地点。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8 日披露的《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



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编号：临 2021-032）。公司于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通过了上述议案，于 2021 年 10 月 20 日以股东大会决议的形式予以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六、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七、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0 年 1 月 22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009.2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2,629.6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0,157.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9.55%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 海洋防务 XXXX 探测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生产建设		33,000.00		33,000.00		33,413.79	413.79	101.25	2024 年 6 月 12 日	2,391.04	是	否
2. 水声侦察装备产业化 XXXX 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5,500.00		5,500.00	2,177.68	2,652.30	-2,847.70	48.22	2026 年 9 月 3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工业智能装备产业化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5,500.00		5,500.00	47.86	5,594.82	94.82	101.72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是	否

4. 海洋信息电子及关键零部件产业化项目	生产建设		27,827.00		27,827.00	3,055.25	23,109.83	-4,717.17	83.05	2026年6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 智能装备及数字化车间产业化项目	生产建设	募投实施主体在原杰瑞自动化基础上新增涿州杰瑞自动化	7,016.00		7,016.00	868.05	5,702.47	-1,313.53	81.28	2025年12月31日	594.10	是	否
6. 通信导航及智能装备产业化项目	生产建设		10,157.00		10,157.00	6.00	1,613.56	-8,543.44	15.89	2026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7. 水声探测及对抗装备产业化建设项目（辽海装备）	生产建设	原募投主体辽海装备变更成辽海装备、中原电子、中船永志	428.00		428.00		437.45	9.45	102.21	2023年12月22日	847.35	是	否
7. 水声探测及对抗装备产业化建设项目（中原电子）	生产建设		9,353.00		9,353.00	1,854.41	7,854.59	-1,498.41	83.98	2026年3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7. 水声探测及对抗装备产业化建设项目（中船永志）	生产建设		219.00		219.00		175.42	-43.58	80.10	2024年9月30日	156.82	是	否
8. 支付现金收购标的资产的对价	支付现金对价		80,975.38		80,975.38		80,975.38		100.00				
9. 补充标的资产的流动资金	补流		31,113.62		31,113.62		31,100.00	-13.62	99.96				
合计			<u>211,089.00</u>		<u>211,089.00</u>	<u>8,009.25</u>	<u>192,629.61</u>	<u>-18,459.39</u>			<u>3,989.31</u>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		通信导航及智能装备产业化项目（青岛杰瑞）：											

<p>投项目)</p>	<p>截至报告期末本募投项目已完成 15.89%的募集资金投入，受到以下因素影响，项目进展不如计划预期。</p> <p>(1) 本项目立项后，考虑到配合青岛市城市整体规划，同时希望利用青岛西海岸产业聚集地所可能带来的产业集聚效应，项目于 2021 年 9 月进行了变更，将建设地点由原计划建设地崂山变更至青岛市西海岸新区产业基地内。但在项目后续推进过程中，青岛杰瑞发现原拟购置的青岛市黄岛区海西湾地块属于填海造地地块，该地块附着了大量淤泥，若要开展符合项目生产条件的建设，必须先进行淤泥处理，经评估淤泥及地块处置的处置费用约需 6000 余万元，该情况将导致本项目投资经济性大为降低，因此青岛杰瑞暂时搁置该建设计划并研究论证建设地块调整方案。</p> <p>(2) 青岛杰瑞于 2022 年开始与黄岛区招商局、及原目标地块临近单位开展了多轮沟通和调研，希望能够就近获取合适地块开展协商，尽量在原建设方案调整不大并仍能形成产业协同效应的情况下推进项目建设，但经过多轮沟通协调，至今仍未发现合适地块。同时，在寻找项目合适用地过程中，青岛杰瑞旗下业务的行业发展情况和市场情况也发生较大变化，通信导航业务市场竞争进入白热化阶段，业务利润空间趋薄；智能装备业务规模、效益及发展前景向好，基于此变化青岛杰瑞为确保投资效益最大化，开展了涉及业务投资方向战略调整的相关论证和调研，目前已形成初步结论并拟将在后续推进实施。经充分考虑项目现状，公司拟后续对该项目进行变更，项目变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为 2026 年 12 月，待后续论证完成后再履行募投项目变更程序。</p>
<p>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详见《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编号：临 2021-032）。</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各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在 2020 年上半年均使用自筹资金进行项目建设。2020 年 7 月 22 日，公司统一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了各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公司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具体情况详见《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临 2020-021）。</p>
<p>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2022 年 6 月 29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同意公司使用 27,786.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公司子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 2022 年 6 月 29 日起至 2023 年 6 月 28 日止。2022 年 6 月 30 日，子公司杰瑞电子、青岛杰瑞、杰瑞自动化、中原电子根据公司要求提交《关于使用闲置募投项目资金补流的承诺函》。截至 2023 年 6 月 28 日，上述子公司已将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27,786.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2023 年 7 月 14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同意公司使用 14,5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公司子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 2023 年 7 月 14 日起至 2024 年 7 月 13 日止。2023 年 7 月 15 日，子公司杰瑞电子、青岛杰瑞、中原电子根据公司要求提交《关于使用闲置募投项目资金补流的承诺函》。截至 2024 年 7 月 11 日，上述子公司已将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14,500.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独立财务顾问。（参见《关于归还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临 2024-028）</p>

	<p>2024年7月25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同意公司使用1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公司子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5年7月25日，上述款项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独立财务顾问。（参见《关于归还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临2025-032）。2025年8月2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同意公司使用7,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公司子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p>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p>公司2025年4月28日第九届董事会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新增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新增实施主体。具体公告详见《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新增实施主体的公告》（编号：临2025-014）。</p>

注：单项数据加总数与合计数可能存在尾差，系计算过程中的四舍五入导致。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0 年 1 月 22 日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董事会审议通过时间	股东会审议通过时间
通信导航及智能装备产业化项目	通信导航及智能装备产业化项目	生产建设	青岛杰瑞	青岛	10,157.00	10,157.00	6.00	1,613.56	15.89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2021 年 9 月 27 日	2021 年 10 月 19 日
水声探测及对抗装备产业化建设项目(辽海装备)	水声探测及对抗装备产业化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辽海装备	沈阳	428.00	428.00		437.45	102.21	2023 年 12 月 22 日	847.36	是	否	2021 年 9 月 27 日	2021 年 10 月 19 日
水声探测及对抗装备产业化建设项目(中原电子)	水声探测及对抗装备产业化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中原电子	上海	9,353.00	9,353.00	1,854.41	7,854.59	83.98	2026 年 3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1 年 9 月 27 日	2021 年 10 月 19 日

水声探测及对抗装备产业化建设项目（中船永志）		生产建设	中船永志	泰兴	219.00	219.00		175.42	80.10	2024年9月30日	156.82	是	否	2021年9月27日	2021年10月19日
合计					<u>20,157.00</u>	<u>20,157.00</u>		<u>1,860.41</u>	<u>10,081.02</u>		<u>1,004.18</u>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p>（一）通信导航及智能装备产业化项目</p> <p>1. 变更原因</p> <p>由于项目原建设用地面积无法满足项目生产线布局的需要，同时根据青岛市城市规划需要，项目实施主体青岛杰瑞将逐步把公司科研能力向青岛市西海岸新区转移，以充分利用相关资源并发挥产业集聚效应，为青岛杰瑞未来的业务发展预留空间。因此，本项目将建设地点调整至青岛市西海岸新区产业基地内。</p> <p>2.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p> <p>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及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于2021年10月20日以股东大会决议的形式予以公告。</p> <p>（二）水声探测及对抗装备产业化建设项目</p> <p>1. 变更原因</p> <p>（1）由于本项目原方案中形成的生产能力由位于辽宁省沈阳市的辽海装备、位于上海市的辽海装备全资子公司上海中原电子技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电子”）、位于江苏省泰兴市的辽海装备和中国海防共同控股子公司中船永志泰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永志”）分别承担，且项目建成后形成能力中的主要业务和产品由中原电子承担，为符合辽海装备及其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避免重复建设，提高生产效率，同时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本项目将原募投项目建设主体由辽海装备调整为中原电子、辽海装备和中船永志。</p> <p>（2）为进一步适应国家基于船舶制造整体供应链的船舶产业集群战略，更靠近原材料供应地和产品发运地，依托已有配套资源，充分利用国家政策扶持，并在未来进一步满足水声DK装备、港口近程FY装备、安防产品生产以及未来国防建设发展规划需要，本项目将项目主体建设地点由原位于内陆的辽宁省沈阳市调整至国内船舶最大产业基地上海市长兴岛的中国船舶长兴造船基地内。</p> <p>2.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p>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及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于 2021 年 10 月 20 日以股东大会决议的形式予以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p>通信导航及智能装备产业化项目（青岛杰瑞）：</p> <p>截至报告期末本募投项目已完成 15.89%的募集资金投入，受到以下因素影响，项目进展不如计划预期。</p> <p>(1) 本项目立项后，考虑到配合青岛市城市整体规划，同时希望利用青岛西海岸产业聚集地所可能带来的产业集聚效应，项目于 2021 年 9 月进行了变更，将建设地点由原计划建设地崂山变更至青岛市西海岸新区产业基地内。但在项目后续推进过程中，青岛杰瑞发现原拟购置的青岛市黄岛区海西湾地块属于填海造地地块，该地块附着了大量淤泥，若要开展符合项目生产条件的建设，必须先进行淤泥处理，经评估淤泥及地块处置的处置费用约需 6000 余万元，该情况将导致本项目投资经济性大为降低，因此青岛杰瑞暂时搁置该建设计划并研究论证建设地块调整方案。</p> <p>(2) 青岛杰瑞于 2022 年开始与黄岛区招商局、及原目标地块临近单位开展了多轮沟通和调研，希望能够就近获取合适地块开展协商，尽量在原建设方案调整不大并仍能形成产业协同效应的情况下推进项目建设，但经过多轮沟通协调，至今仍未发现合适地块。同时，在寻找项目合适用地过程中，青岛杰瑞旗下业务的行业发展情况和市场情况也发生较大变化，通信导航业务市场竞争进入白热化阶段，业务利润空间趋薄；智能装备业务规模、效益及发展前景向好，基于此变化青岛杰瑞为确保投资效益最大化，开展了涉及业务投资方向战略调整的相关论证和调研，目前已形成初步结论并拟将在后续推进实施。</p> <p>经充分考虑项目现状，公司拟后续对该项目进行变更，项目变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为 2026 年 12 月。待后续论证完成后再履行募投项目变更程序。</p>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编号：临 2021-032）。

注：如单项数据加总数与合计数可能存在尾差，系计算过程中的四舍五入导致。



营业执照

(副本) (15-1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8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12500 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2 年 03 月 05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靖之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咨询；产品设计；基础软件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4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企业管理咨询；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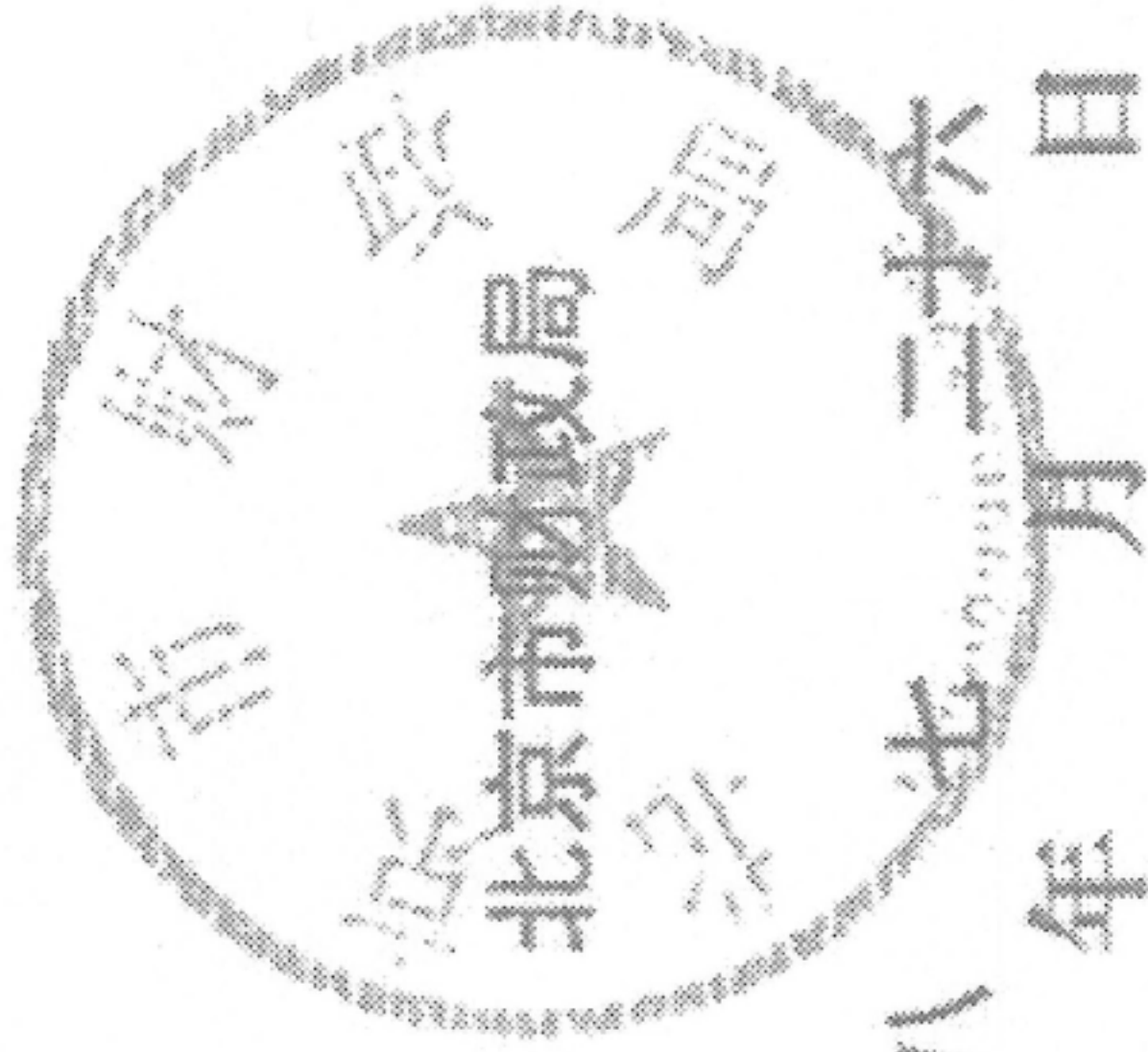


2026 年 03 月 09 日

证书序号: 000017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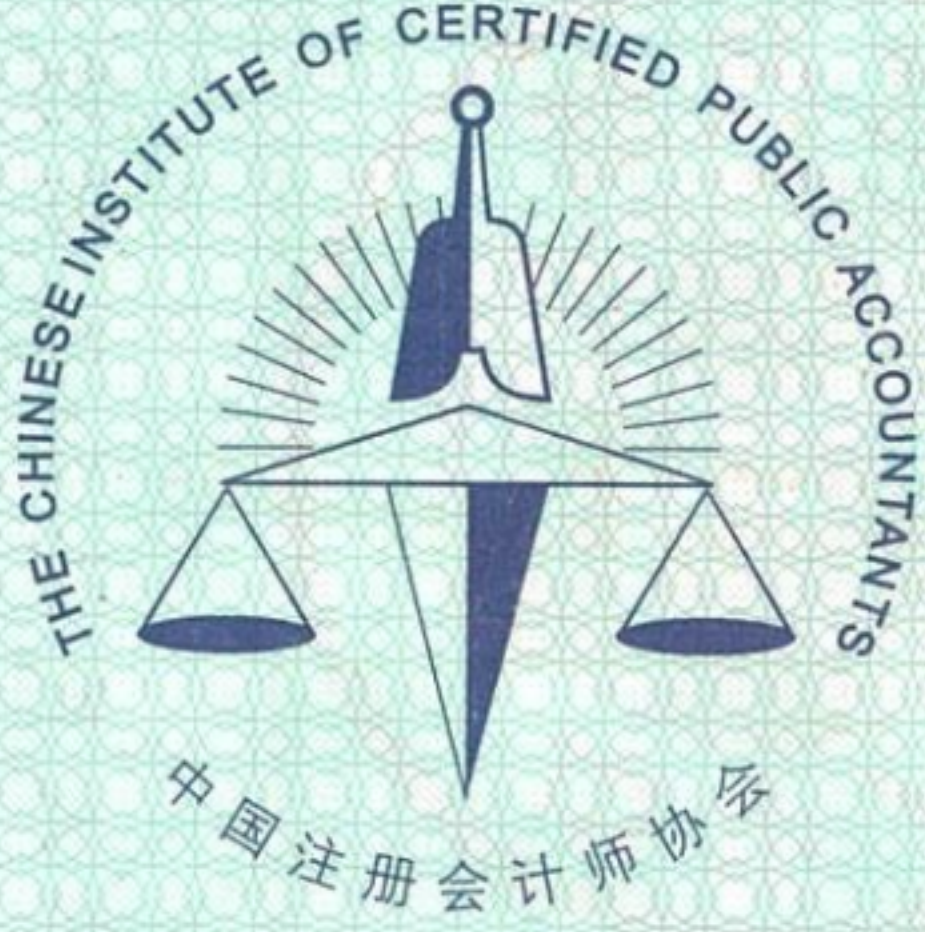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50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14日

与原件一致
 20180726
 报告相关资料



姓名 张坚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3-12-14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321002197312141233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张坚
 2020

年 / y
 月 / m
 日 /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张坚(321000210002)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张坚(321000210002)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 y
 月 / m
 日 / d

2018年 4月 3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2100021000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2005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5 09 22

年 / y

月 / m

日 / d

该资质仅用于天职职业字[2026]8880号报告相关资料，与原件一致



姓名 Full name 杨振华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5-01-22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7072419950122031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杨振华 2021.8

证书编号: 11010150079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年 03月 31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该资质仅用于天职业字[2026]8880号报告相关资料，与原件一致